2022年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招标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江苏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经济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推动社会经济各领域工作提升水平、更富成效，以经济理论政策优秀研究成果助力江苏经济高质量发展，现就2022年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面向社会公开招标，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江苏现代财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

**二、招标对象**

主要面向全省各级各类机关、高校、党校、社科院和其他科研单位研究人员。

**三、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经济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坚持实践导向、聚集研究重点，形成一批问题导向鲜明、现实操作性强的经济理论政策研究成果，为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积极贡献。

**四、招标数量和资助强度**

共发布10个招标选题，其中重点课题3个，一般课题7个。每个选题原则上只确立1项中标课题。重点课题资助15-20万元，一般课题资助10-15万元。

**五、投标资格**

课题申请单位须在相关领域具有较为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课题申请人须符合以下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遵守江苏省社科基金各项管理规定；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相应研究能力的社科工作者，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科研经验，社会责任感强，学风优良；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并担负科研组织指导职责。

**六、投标课题要求**

1.投标者在本年度“经济专项”课题中只能申报（承担）一个项目；在研的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和江苏现代财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申请新项目；申报课题负责人只能为一人。

2.投标者须按《2022年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招标公告》（以下简称《招标公告》）发布的选题（附件1）投标，自选课题不予受理。

3.投标课题论证要突出重点，课题设计不宜过于宽泛，避免大而全。

4.投标者要树立鲜明的问题意识，坚持实践导向，力争取得务实管用成果，积极为提供决策参考依据和完善创新政策服务，在框架设计、研究思路、主要内容、基本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要体现创新思想和独到见解。

5.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在《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科研项目申请书》（附件2，以下简称《申请书》）上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科研项目论证活页》（附件3，以下简称《活页》）填写不得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视为违规申报；《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7000字。

6.课题完成时间原则上为6-12个月，具体以立项通知书为准。

7.研究成果应确保质量和学术水准，突出江苏特色，突出应用研究和对策研究。研究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归招标单位所有。

**七、具体事项安排**

1．申报材料:（1）纸质版《申请书》和《活页》（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一式三份，经责任单位审核盖章后，于截止日期前邮寄至江苏现代财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2）电子版《申请书》和《活页》（word格式）一份，发送至中心邮箱。

申报材料不得出现任何违反法律或涉密内容，申请人需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2．申报日期：2022年1月18日—2022年2月20日，逾期不予受理，纸质版《申请书》和《活页》提交的截止时间以邮戳为准。

3．相关程序：江苏省社科规划办和江苏现代财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对申报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并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书》和《活页》进行评审，提出建议立项课题名单；建议立项课题名单经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省社科规划网站公示7天。公示期满，对无异议者下达立项通知书。

4．通讯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128号南京财经大学科技园B座1303室，江苏现代财税治理协同创新中心，邮编：210003。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25）86436558、13913964564

中心邮箱：

[cszlxtcxzx@163.com](mailto:cszlxtcxzx@163.com)

附件：

[1、2022年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招标选题](http://jspopss.jschina.com.cn/23790/202201/W020220118332890258757.docx)

[2、江苏省经济专项课题申请书](http://jspopss.jschina.com.cn/23790/202201/W020220118332890378696.docx)